

证券代码：873727

证券简称：铜冠矿建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铜陵市五松山宾馆三楼B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16日以专人送出以及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丁士启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修订《铜

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条款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	第三条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3-17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控股股东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请选举丁士启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16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

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4个专门委员会，提请选举以下人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17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请聘任王卫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刘国泽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17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安全总监、总工程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请聘任漳立永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姚俊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张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唐燕林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刘国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17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